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责任清单

序号	实施编码	行政权力项目名称	行政权力项目类别	实施对象	承办机构	公开范围	收费依据及标准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追责情形及依据	咨询电话	监督投诉电话	办理地点	实施层级	其他
1	1163212771041859 1Q4000105013000	教师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100个工作日	100个工作日	依据: 根据《教师资格条例》(国务院令第188号 1995.12.12)第21、22条。 追责情形: 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贻误工作的。	0972-8622746	0972-8622961	单位办公室,省厅公布工作日内星期一至星期五早上8:30-12:00 下午14:30-18:00(节假日除外),乐都区碾伯镇滨河北路乐都区教育局二楼人事办公室	区县级	
2	1163212771041859 1Q4000105026000	民办学校的设立、分立、合并变更、终止审批	行政许可	社会组织法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45个工作日	有限期45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55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已受理设立申请,逾期不予答复的;(二)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三)疏于管理,造成严重后果的;(四)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五)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六)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3	1163212301502590 504630105009000	营利性民办学校的设立	行政许可	其他组织,社会组织法人,自然人,企业法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55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已受理设立申请,逾期不予答复的;(二)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三)疏于管理,造成严重后果的;(四)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五)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六)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4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34000	单位或者个人使用有毒有害物质制作教具玩具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5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11000	对民办学校恶意终止办学、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55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已受理设立申请,逾期不予答复的;(二)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三)疏于管理,造成严重后果的;(四)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五)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六)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6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15000	对民办学校发布虚假招生简章或者广告,骗取钱财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55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已受理设立申请,逾期不予答复的;(二)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三)疏于管理,造成严重后果的;(四)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五)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六)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7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05000	对民办学校非法颁发或者伪造学历证书、结业证书、培训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11.7)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8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09000	对民办学校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 产生恶劣社会影响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11.7)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9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06000	对民办学校教学条件明显不能满足教学要求、教育教学质量低下, 未及时采取措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11.7)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10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17000	对民办学校理事会、董事会或者其他形式决策机构未依法履行职责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11.7)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11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08000	对民办学校侵犯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 产生恶劣社会影响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11.7)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12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14000	对民办学校擅自分立、合并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第 55 号 2016.11.7)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13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16000	对民办学校擅自改变学校名称、层次、类别和举办者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第 55 号 2016.11.7)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14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13000	对民办学校提交虚假证明文件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骗取办学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第55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15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24000	对民办学校违反规定, 不得取得回报而取得回报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第55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16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10000	对民办学校违反国家规定聘任、解聘教师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第55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17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03000	对民办学校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办学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第55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18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01000	对民办学校校舍或者其他教育教学设施、设备存在重大安全隐患, 未及时采取措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第55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19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32000	对弄虚作假、骗取教师资格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5个工作日	有限期 25个工作日	依据: 根据《教师资格条例》(国务院令第188号 1995.12.12)第21、22条。 追责情形: 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贻误工作的。	0972-8622746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受理案件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 8: 30-12: 00 下午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乐都区碾伯镇滨河北路乐都区教育局二楼人事办公室	区县级
20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18000	对品行不良、侮辱学生, 影响恶劣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30个工作日	有限期 3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851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受理案件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 8: 30-12: 00 下午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乐都区碾伯镇滨河北路乐	区县级

																	都区教育局三楼纪检监察办公室		
21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28000	对擅自举办民办学校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22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19000	对社会力量举办的教育机构, 举办者虚假出资或者在教育机构成立后抽逃出资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90个工作日	有限期 9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 11. 7)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23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64000	对使用假教师资格证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5个工作日	有限期 25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746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受理案件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 8: 30-12: 00 下午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乐都区碾伯镇滨河北路乐都区教育局二楼人事办公室	区县级					
24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30000	对违法颁发学位、学历证书或者其他学业证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25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76000	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的处理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7个工作日	有限期 7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961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受理案件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 8: 30-12: 00 下午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乐都区碾伯镇滨河北路乐都区教育局四楼督导办公室	区县级					
26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29000	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 举办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90个工作日	有限期 9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	区县级					

														室		
27	1163212301502590 504630205069000	对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办学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督教室	区县级		
28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45000	干扰幼儿园正常工作秩序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督教室	区县级		
29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43000	教职工教唆、胁迫、引诱未成年人实施不良行为或者品行不良, 影响恶劣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督教室	区县级		
30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60000	克扣、挪用幼儿园经费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90个工作日	有限期 9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督教室	区县级		
31	1163212301502590 504630205068000	民办学校恶意终止办学、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30个工作日	有限期 3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 11. 7)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督教室	区县级		
32	1163212301502590 504630205065000	民办学校发布虚假招生简章或广告, 骗取钱财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 11. 7)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督教室	区县级		
33	1163212301502590 504630205070000	民办学校提交虚假证明文件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骗取办学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 11. 7)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督教室	区县级		

																室		
34	1163212301502590 504630205062000	民办学校违反国家规定聘任、解聘教师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已受理设立申请,逾期不予答复的;(二)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三)疏于管理,造成严重后果的;(四)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五)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六)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35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33000	弄虚作假或以其他方式欺骗手段获得教师资格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5个工作日	有限期 15个工作日	依据:根据《教师资格条例》(国务院令 188 号 1995.12.12)第 21、22 条。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贻误工作的。	0972-8622746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受理案件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 8:30-12:00 下午 14:30-18:00(节假日除外),乐都区碾伯镇滨河北路乐都区教育局二楼人事办公室	区县级				
36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38000	侵占、破坏幼儿园园舍、设备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30个工作日	有限期 3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37	1163212301502590 504630205066000	擅自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已受理设立申请,逾期不予答复的;(二)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三)疏于管理,造成严重后果的;(四)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五)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六)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38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46000	体罚或变相体罚幼儿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0个工作日	有限期 1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39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59000	违法颁发学历证书或者其他学业证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40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41000	未经登记注册,擅自办园招收幼儿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已受理设立申请,逾期不予答复的;(二)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三)疏于管理,造成严重后果的;(四)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五)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六)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41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40000	在幼儿园周围设置有危险、有污染或者影响幼儿园采光的建筑和设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42	1163212771041859 1Q4630205042000	招用应当接受义务教育的适龄儿童、少年做工、经商或者从事其他雇佣性劳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自然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90个工作日	有限期 9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43	1163212771041859 1Q4630505001000	各类贷学金、助学金审核发放	行政给付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00个工作日	有限期 9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4066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受理案件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 8:30-12:00 下午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乐都区碾伯镇滨河北路乐都区教育局一楼资助办公室	区县级
44	1163212301502590 504630705009000	对中小学生转学、休学的确认	行政确认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5个工作日	有限期 15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5 号 2005.4.27)第 53、55、56 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45	1163212771041859 1Q4000705006000	教师资格定期注册	行政确认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5个工作日	有限期 25个工作日	依据:根据《教师资格条例》(国务院令第 188 号 1995.12.12)第 21、22 条。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贻误工作的。	0972-8622746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省厅公布工作日内星期一至星期五早上 8:30-12:00 下午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乐都区碾伯镇滨河北路乐都区教育局二楼人事办公室	区县级

46	1163212771041859 1Q4000705007000	学校办学水平和教育 质量评估的确认	行政确认	企业法人, 事业法人, 社会组织法 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 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 实施办法》第三十三 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 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 行政处罚中,有违反《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处罚法》和本办法行 为的,应当按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 罚法》第七章的规 定追究法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务员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5号 2005.4.27) 第53、55、56条 规定,视情节,给 予批评教育或者行 政处分。 追责情形: 工作人员玩忽职守、 滥用职权、弄虚作 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 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 日除外,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四楼督导 室	区县级	
47	1163212771041859 1Q4630705005000	义务教育阶段适龄 儿童、少年需免学、 缓学的批准	行政确认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10个工 作日	有限期 1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 实施办法》第三十三 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 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 行政处罚中,有违反《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处罚法》和本办法行 为的,应当按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 罚法》第七章的规 定追究法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务员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5号 2005.4.27) 第53、55、56条 规定,视情节,给 予批评教育或者行 政处分。 追责情形: 工作人员玩忽职守、 滥用职权、弄虚作 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 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 日除外,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四楼基教 室	区县级	
48	1163212301502590 504630705008000	义务教育阶段适龄 儿童、少年需要延 缓入学或者休学的 批准	行政确认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10个工 作日	有限期 1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 实施办法》第三十三 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 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 行政处罚中,有违反《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处罚法》和本办法行 为的,应当按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 罚法》第七章的规 定追究法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务员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5号 2005.4.27) 第53、55、56条 规定,视情节,给 予批评教育或者行 政处分。 追责情形: 工作人员玩忽职守、 滥用职权、弄虚作 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 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 日除外,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四楼基教 室	区县级	
49	1163212771041859 1Q4630705003000	义务教育证书确认	行政确认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 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 实施办法》第三十三 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 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 行政处罚中,有违反《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处罚法》和本办法行 为的,应当按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 罚法》第七章的规 定追究法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务员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5号 2005.4.27) 第53、55、56条 规定,视情节,给 予批评教育或者行 政处分。 追责情形: 工作人员玩忽职守、 滥用职权、弄虚作 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 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 日除外,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四楼基教 室	区县级	
50	1163212771041859 1Q4630705004000	中小学校学生学籍 注册、变更等事项 的确认	行政确认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10个工 作日	有限期 1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 实施办法》第三十三 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 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 行政处罚中,有违反《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处罚法》和本办法行 为的,应当按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 罚法》第七章的规 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 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 日除外,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四楼基教 室	区县级	
51	1163212771041859 1Q4000805007000	对班主任及其他德 育工作先进集体和 先进个人等表彰	行政奖励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240个 工作日	有限期 24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 实施办法》第三十三 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 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 行政处罚中,有违反《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处罚法》和本办法行 为的,应当按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 罚法》第七章的规 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 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 日除外,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四楼基教 室	区县级	
52	1163212771041859 1Q4000805008000	对各类优秀学生的 奖励	行政奖励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240个 工作日	有限期 24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 实施办法》第三十三 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 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 行政处罚中,有违反《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处罚法》和本办法行 为的,应当按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 罚法》第七章的规 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 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 日除外,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四楼基教 室	区县级	

53	1163212301502590 504000805014000	对教育事业统计人员或者集体的奖励	行政奖励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1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54	1163212301502590 504000805003000	对于残疾人教育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行政奖励	自然人, 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1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55	1163212301502590 504000805004000	对在学校体育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奖励	行政奖励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1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56	1163212771041859 1Q4000805005000	对在学校卫生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	行政奖励	自然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57	1163212301502590 504000805006000	对在学校艺术教育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的单位 and 个人的奖励	行政奖励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12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58	1163212301502590 504000805013000	民办教育突出贡献奖	行政奖励	自然人, 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1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 55 号 2016. 11. 7)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 情节严重的,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处分; 造成经济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已受理设立申请, 逾期不予答复的; (二) 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 (三) 疏于管理, 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 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 (六) 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周一-周五 8: 30-12: 00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59	1163212771041859 1Q4630805001000	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的表彰奖励	行政奖励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5个工作日	有限期 25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5 号 2005. 4. 27) 第 53、55、56 条规定, 视情节, 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 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 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746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 工作日 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 8: 30-12: 00 下午 14: 30-18: 00 (节假日除外), 乐都区碾伯镇滨河北路乐都区教育局二楼人事办公室	区县级

60	1163212771041859 1Q4000905001000	对教师申诉作出的 裁决	行政裁决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30个工 作日	有限期 3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1.对符合规定的教师申诉材料不予受理的；2.对不符合规定的教师申诉材料予以受理的；3.未严格审查申诉材料，造成纠纷或财产损失的；4.监管不力或怠于履行职责的；5.在审核教师资格申诉材料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造成教师遭受较大损失的；6.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7.应当告知当事人而没有履行告知义务的。	0972-8622851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受理案件 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8:30-12:00 下 午14:30-18:00（节 假日除外），乐都区 碾伯镇滨河北路乐 都区教育局三楼纪 检监察办公室	区县级
61	1163212771041859 1Q4000905002000	对学生申诉作出的 裁决	行政裁决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 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1.对符合规定的学生申诉材料不予受理的；2.对不符合规定的学生申诉材料予以受理的；3.未严格审查申诉材料，造成纠纷或财产损失的；4.监管不力或怠于履行职责的；5.在审核学生申诉材料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造成学生遭受较大损失的；6.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7.应当告知当事人而没有履行告知义务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 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 日除外，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四楼基教 室	区县级
62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14000	对被撤销教师资格 的，自撤销之日起5 年内不得重新申请 认定教师资格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25个工 作日	有限期 25个工 作日	依据：根据《教师资格条例》（国务院令第188号 1995.12.12）第21、22条。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贻误工作的。	0972-8622746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受理案件 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8:30-12:00 下 午14:30-18:00（节 假日除外），乐都区 碾伯镇滨河北路乐 都区教育局二楼人 事办公室	区县级
63	1163212771041859 1Q4001005002000	对教师申诉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30个工 作日	有限期 3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1.对符合规定的学生申诉材料不予受理的；2.对不符合规定的学生申诉材料予以受理的；3.未严格审查申诉材料，造成纠纷或财产损失的；4.监管不力或怠于履行职责的；5.在审核学生申诉材料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造成学生遭受较大损失的；6.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7.应当告知当事人而没有履行告知义务的。	0972-8622851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受理案件 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8:30-12:00 下 午14:30-18:00（节 假日除外），乐都区 碾伯镇滨河北路乐 都区教育局三楼纪 检监察办公室	区县级
64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31000	对教师维护其合法 权利情况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44个工 作日	有限期 43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851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受理案件 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8:30-12:00 下 午14:30-18:00（节 假日除外），乐都区 碾伯镇滨河北路乐 都区教育局三楼纪 检监察办公室	区县级
65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20000	对考生及其他人员 在国家教育考试中 扰乱考场及考试工 作场所秩序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招生委员 会办公室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1个工 作日	有限期1 个工作 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376	0972-8622886	案件发生地，即时， 考场或考点；单位办 公室，当天，海东市 乐都区滨河北路教 育局后院二楼招生 委员会办公室	区县级

66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11000	对考生违反国家招生管理规定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个工作日	有限期1 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376	0972-8622886	单位办公室,即办,海东市乐都区滨河北路教育局后院二楼招生办公室;案件发生地,即办,考场或考点	区县级	
67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29000	对考生在国家教育考试中存在考试违纪、舞弊、扰乱考场及考试工作场所秩序等行为的处罚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个工作日	有限期1 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376	0972-8622886	案件发生地,即办,案件发生地;单位办公室,即办,海东市乐都区滨河北路教育局后院二楼招生办公室	区县级	
68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01000	对考生在国家教育考试中存在考试违纪行为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个工作日	有限期1 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376	0972-8622886	单位办公室,即办,海东市乐都区滨河北路教育局后院二楼招生办公室;案件发生地,即办,考场或考点	区县级	
69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08000	对考生在国家教育考试中实施作弊行为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个工作日	有限期1 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376	0972-8622886	案件发生地,即时,考场或考点;单位办公室,当天,海东市乐都区滨河北路教育局后院二楼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区县级	
70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16000	对考试工作人员在国家教育考试中有违规违纪行为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个工作日	有限期1 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376	0972-8622886	案件发生地,即时,考场或考点;单位办公室,当天,海东市乐都区滨河北路教育局后院二楼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区县级	
71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24000	对丧失教师资格的,不能重新取得教师资格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5个工作日	有限期 25个工作日	依据:根据《教师资格条例》(国务院令第188号 1995.12.12)第21、22条。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贻误工作的。	0972-8622746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受理案件星期一至星期五早上8:30-12:00 下午14:30-18:00(节假日除外),乐都区碾伯镇滨河北路乐都区教育局二楼人事办公室	区县级	
72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17000	对社会人员在国家教育考试中实施违规违纪行为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个工作日	有限期1 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376	0972-8622886	单位办公室,即办,海东市乐都区滨河北路教育局后院二楼招生办公室	区县级	

73	1163212771041859 1Q4001005001000	对学生申诉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1.对符合规定的学生申诉材料不予受理的；2.对不符合规定的学生申诉材料予以受理的；3.未严格审查申诉材料，造成纠纷或财产损失的；4.监管不力或怠于履行职责的；5.在审核学生申诉材料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造成学生遭受较大损失的；6.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7.应当告知当事人而没有履行告知义务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74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15000	对在校学生、在职教师在国家教育考试中有违规违纪行为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个工作日	有限期 1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376	0972-8622886	案件发生地，即时，考场或考点；单位办公室，当天，海东市乐都区滨河北路教育局后院二楼招生办公室	区县级
75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27000	教学、教研成果评审、考核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5个工作日	有限期 25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0506	0972-8622961	单位办公室，星期一至星期五早上8:30-12:00 下午14:30-18:00（节假日除外），乐都区碾伯镇滨河北路乐都区教育局后院一楼教研室	区县级
76	1163212301502590 504631005026000	民办学校的年检	其他行政权力	企业法人，社会组织法人，其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作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主席令55号 2016.11.7）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上级机关责令其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已受理设立申请，逾期不予答复的；（二）批准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申请的；（三）疏于管理，造成严重后果的；（四）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五）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的；（六）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77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03000	收缴停办学校印章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100个工作日	有限期 9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353	0972-8622961	单位办公室，受理案件星期一至星期五早上8:30-12:00 下午14:30-18:00（节假日除外），乐都区碾伯镇滨河北路乐都区教育局二楼教育局综合办公室	区县级
78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28000	幼儿园等级评定	其他行政权力	社会组织法人	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有限期 240个工作日	有限期 240个工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日除外，海东市乐都区教育局四楼基教室	区县级

79	1163212771041859 1Q4631005023000	组织各级各类学校 教师教育系列专业 技术职务的评审	其他行政权力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180个 工作日	有限期 18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746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职称评 审文件要求工作日 星期一至星期五早 上8:30-12:00 下午 14:30-18:00,乐都 区碾伯镇滨河北路 乐都区教育局二楼 人事办公室	区县级
80	1163212771041859 1Q4632105001000	对义务教育的管 理、指导和监督	行政监督	自然人,事 业法人,其 他组织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360个 工作日	有限期 36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961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受理案 件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8:30-12:00 下 午14:30-18:00(节 假日除外),乐都区 碾伯镇滨河北路乐 都区教育局四楼督 导办公室	区县级
81	1163212771041859 1Q4632205003000	公办幼儿园保教 费、住宿费	行政收费	自然人	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	向社 会公 开	无	有限期 20个工 作日	有限期 20个工 作日	《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教育行政处罚中，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章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2005.4.27）第53、55、56条规定，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者行政处分。 追责情形：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致使贻误工作的。	0972-8622553	0972-8622353	单位办公室,周一- 周五 8:30-12:00 14:30-18:00 节假 日除外,海东市乐都 区教育局四楼基教 室	区县级